

津南区人民政府关于 津南区区长副区长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街镇，各委、办、局，各直属单位：

经新一届区人民政府领导班子研究，现将区长、副区长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区人民政府实行区长负责制，区长领导区人民政府全面工作，副区长协助区长工作。

杨 灏 党组书记、区长。领导和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。分管研究室、督查室、审计局。联系武装部。

于瑞均 党组副书记、副区长。协助区长抓好日常工作，主管发展改革、财政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国资国企、统计、金

- 1 -

融、外事、建议提案办理、政府新闻和政务公开工作，负责民心工程。分管区政府办公室（外事办）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区政府粮食办公室）、财政局、应急管理局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、统计局、金融工作局、津南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。联系区人大、区政协、税务局、国家统计局津南调查队、消防救援支队、金融机构。

薛 彤 党组成员、副区长。主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住房、城乡建设、城市管理、交通运输、人民防空、规划和自然资源工作，负责征兵、退役军人、国家会展中心建设协调和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分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住房和建设委员会、城市管理委员会、交通运输管理局、人民防空办公室（区政府民防办公室）、土地整理中心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。联系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、中铁十八局、二十冶公司、燃气公司和分管领域国有企业。协助区长联系武装部，联系驻区部队。

罗振胜 党组成员、副区长。主管生态建设、环境保护、农业、农村、造林绿化、水务、文化、体育、旅游、扶贫、帮扶、对口支援、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工作，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分管生态环境局、农业农村委员会（林业局、乡村振兴局）、水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（体育局、广播电视局）、津南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委会、农业农村发展中心、供销社。联系气象局（台）、津南水务公司、邮政公司和分管领域国有企业。

- 2 -

陈世忠 党组成员、副区长，市第三批援甘干部领队、前方指挥部总指挥、临时党委书记，甘肃省乡村振兴局副局长、党组成员。负责做好天津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合作甘肃省工作。

胡永梅 党组成员、副区长。主管科技、工业和信息化、服务业、招商引资、政务服务、营商环境、市场监督管理、知识产权、台湾事务工作，负责会展经济功能区建设工作和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分管科学技术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商务局、合作交流办公室（招商局）、政务服务办公室（行政审批局、营商环境办公室）、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、会展经济区管委会、区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。联系海河教育园区管委会、工商联、科协、城南供电分公司、烟草专卖局、石油公司、广电网络津南分公司和驻区通讯公司。

魏志强 党组成员、副区长，公安津南分局党委书记、局长，区委政法委副书记（兼）。主管司法、信访、公安、政府法制、行政复议、打击非法集资工作，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分管司法局、信访办、公安津南分局。

陈妍卉 副区长。主管教育、民政、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妇女儿童、民族宗教、慈善、残疾人事业工作，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分管教育局、民政局、卫生健康委员会（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）、医疗保障局、红十字会。联系总工会、团

- 3 -

区委、妇联、残联，驻区市属医院。

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决定，区委常委、统战部部长刘振河同志协助杨灏同志开展招商工作；区政协副主席张基建同志协助陈妍卉同志工作，侧重协调指导疫情防控等工作；区政协副主席尹波同志协助于瑞均同志工作，侧重协调指导国企改革、金融等工作，参与八里台示范镇建设领导小组工作。